

##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兹定于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大会工作人员。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	√
<b>非累计投票提案</b>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5.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信贷使用及票据池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 (二) 非表决事项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三) 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 (四) 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述议案涉及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2、提案 8.00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同时该股东不委托其他股东进行投票；

3、提案 11.00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除提案 11.00 以外的其他提案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15：00-17:30）。

（三）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33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A栋23层证券事务办公室。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 **（一）联系方式**

- 1、电话：0591-83057977，83057009；
- 2、联系人：刘万里、潘媛媛；
- 3、电子邮箱：liuwanli@star-net.cn；panyuanyuan@star-net.cn。

##### **（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96；投票简称：星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上述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上午9:15-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备注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 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5.00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信贷使用及票据池计划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附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